

证券代码：002377

证券简称：国创高新

公告编号：2026-35 号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04 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满时或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含股票回购专项贷款）。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9 日、2026 年 5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公司暂未实施股份回购。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按照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实施股份回购，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回购股份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 日